市人社局关于征集2025年专业技术人员

继续教育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

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委办局（集团公司）、人民团体、大专院校人力资源（教育）部门，各国家级和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推进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，不断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有力支撑“十项行动”高质量实施，按照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5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4〕179号）要求，2025年我市将继续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高级研修项目（以下简称高级研修项目）。现就选题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范围

（一）服务国家战略。服务创新驱动发展、乡村振兴、可持续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，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，服务建设制造强国、质量强国、网络强国、数字强国。

（二）对接产业需求。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，重点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、新能源汽车、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、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，瞄准量子信息、生命健康、脑科学、生物育种、空天科技、深地深海、减排降碳等前沿领域，结合我市高质量发展需求，攻坚关键核心技术，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。

（三）突出数字技术。围绕推进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，支持开展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智能制造、工业互联网、集成电路等赋能产业发展研修、学术技术交流等活动，支持专精特新、民营企业和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。

（四）体现重点支持。突出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、科教兴市人才强市、创造高品质生活等“十项行动”，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支持天开高教科创园、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、12条重点产业链龙头企业、全国重点实验室和海河实验室发展，支持我市对口帮扶地区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级研修项目。

二、申报内容及流程

（一）高级研修项目包括国家级和市级高级研修项目，按照高水平、小规模、重特色的要求组织实施，精心设置培训课程，邀请权威专家授课，采取主题报告、专题研讨、学术交流、现场教学等多种方式进行研修，项目应以线下研修为主。

（二）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应面向全国招收学员，市级高级研修项目应面向全市招收学员，学员一般应是具有中高级职称（职业资格）的专业技术人员或经营管理人员，并向基层一线专业技术骨干倾斜，鼓励非公有制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或经营管理人员参加。

（三）国家级和市级高级研修项目每期研修时间一般为5—7天（含报到返程时间）；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每期学员70人左右，市级高级研修项目每期学员50人左右，工作人员人数控制在研修人数的10%以内，最多不超过10人；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应在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办班，市级高级研修项目应在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办班。

（四）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经费采取中央财政资助、单位自筹等多种方式保障，可列支研修期间发生的师资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场地费、资料费、交通费以及其他研修发生的必要费用。中央财政支持的办班经费依据《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执行，在一定限额内实报实销。自筹经费保障的办班经费依据各单位财务管理要求执行，按各自经费保障渠道进行结算，由各单位自愿申报，并在申报表中注明。除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承担外，一般不得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。市级高级研修项目经费采取承办单位自筹方式，收取的培训费应符合国家及我市有关规定。企业申报须能开具培训费发票。

（五）鼓励申报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特色班，支持紧贴行业特色、重点领域、区域发展的高质量班次长期举办、连续举办。市人社局将本着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、突出重点领域、兼顾行业需求的原则，结合各区、各单位以往组织实施高级研修项目的情况，从申报选题中确定2025年市级高级研修项目选题，并择优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推荐，争取列入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计划。待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计划公布后，制定下发2025年市级高级研修项目计划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2025年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申报，须满足经费自筹要求，从市级高级研修项目中择优推荐。各单位在申报2025年市级高级研修项目时，须注明是否申请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。申请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采取财政资助方式的，须同时申请至少1期市级高级研修项目。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培训机构应申请至少1期数字人才培育选题的高级研修班。优先支持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、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、全国重点实验室、天开高教科创园、海河实验室申报高级研修项目。重点支持近2年承担并较好完成高级研修项目任务的单位。2024年未按计划完成高级研修项目任务的承办单位原则上不予推荐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高级研修项目申报工作，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的选题范围组织申报。申报时，要认真填写《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5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》，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后，于2024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18时前，将纸质版（一式三份）报送市继续工程教育协会（地址：天津市南开区保山道12号B座二楼），电子版发送指定电子邮箱srsjzyjsryglc@tj.gov.cn。

联系方式：市继续工程教育协会 温凯涵、徐静

联系电话：28013597

市人社局 赵文清

联系电话：83218401

附件：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5年高级研修项目申

报表

2024年12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

2025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 申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 | | |
| 办班时间 |  | | 办班地点 | |  | |
| 选题所属行业领域 |  | | 选题所属行业主管部门 | |  | |
| 申报项  目类别  （仅单选） | □财政资助项目  □自筹经费项目（自筹经费来源： ） | | | | | |
| 是否符合选题范围 | □服务国家战略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对接产业需求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突出数字技术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
| 研修目的  和作用 |  | | | | | |
| 研修内容  和方式 | （包括但不限于主题报告、专题研讨、学术交流、现场教学） | | | | | |
| 授课专家情况 | （如有院士或省部级领导出席，请重点阐述。） | | | | | |
| 培训对象 | （应面向全国招收学员，学员一般应具有中高级职称，或是在管理岗位工作的经营管理人员，并应向基层一线人才倾斜。招收学员如需行业主管部门协助，例如希望将本班次录入行业继续教育系统备案，请在此详细阐述。） | | | | | |
|  |  | | | | | |
| 申报单位信 息 | 单位名称 |  | | 联系人 |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| 手 机 | |  |
| 传 真 |  | | 地 址 | |  |
| 承办单位信 息 | 单位名称 |  | | 联系人 |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| 手 机 | |  |
| 传 真 |  | | 地 址 | |  |
|  | 是否继续  教育基地 | □是第 批（国家级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 □是省级继续教育基地 □否 | | | | |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注：请认真填写此表并加盖申报单位印章，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后于2024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18时前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。此表可附页。